

四庫全書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儀禮集編卷二十八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周元良

給事中臣溫常綬覆勅

總校官進士臣楊懋珩

校對官中書臣趙秉淵

騰錄監生臣陳裕昆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集編卷二十八

龍里縣知縣盛世佐撰

士喪禮第十二之三

厥明滅燎陳衣于房南領西上績絞紵衾二君祔祭服
散衣庶隧凡三十稱紵不在奠不必盡用

註曰紵單被也衾二者始死斂衾今又復制也小斂
衣數自天子達大斂則異矣喪大記曰大斂布絞縮

者三橫者五

五坊本
作三誤

疏曰云紵不在算者案喪大記紵五幅無紵鄭云今之單被也以其不成稱故不在數內云不必盡用者案周禮守祧職云其遺衣服藏焉鄭云遺衣服大斂之餘也即此不盡用者也云衾二者始死幪用斂衾以小斂之衾當陳之故用大斂衾小斂已後用夷衾覆尸故知更制一衾乃得二也二小斂衣數自天子達者案喪大記君大夫小斂已下同云十九稱則天

子亦十九稱鄭註云十九稱法天地之終數也案易
繫辭生成之數從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
七地八天九地十是十九為天地之終數云大斂則
異矣者案此文士喪大斂三十稱喪大記士三十稱
大夫五十稱君百稱不依命數是亦喪數略則上下
之大夫及五等諸侯各同一節則天子宜百二十稱
孔氏曰大斂布絞縮者三者謂取布一幅分裂之作
三片直用之三片即共一幅兩頭裂中央不通橫者

五者又取布二幅分裂作六片而用五片橫之於縮
下也布紵者皇氏云紵禪被也取置絞束之下擬用
以舉尸也孝經云衣衾而舉之是也今案經云紵在
絞後紵或當在絞上以絞束之且君衣百稱又通小
斂與襲之衣非單紵所能舉也又孝經云衾不云紵
皇氏之說未善也絞紵二者布精麤皆如朝服十五
升也

教氏曰祭服散衣皆主人之衣也後言庶祔則是庶

祿之中雖有上服猶在主人散衣之後也云衿不在
算則衾在算矣不言絞者狹小於衿不在算可知不
必盡用亦謂庶祿繼陳或出於三十稱者也

郝氏曰稱必二衾二絞橫縮亦二皆算稱唯衿一故
不算衣雖多用數不必如陳數

世佐案大記云大斂士陳衣于序東三十稱西領
南上稱數與此同而陳法則異當以此經為正大
夫陳衣于序東五十稱西領南上士陳衣于房三

十稱南領西上此尊卑之差也彼記之文或因上大夫而誤耳

東方之饌兩瓦甒其實醴酒角觶木柶豆兩其實葵菹茅羸醢兩籩無滕布巾其實栗不擇脯四脰

註曰此饌但言東方則亦在東堂下也甒白也齊人或名全菹為茅滕緣也詩云竹稊緹滕布巾籩巾也籩豆具而有巾盛之也特牲饋食禮有籩巾

疏曰菹法短四寸者全之若長於四寸則切之喪中

之菹葵雖長而不切故取齊人全菹為茅之解不言

豆巾者菹醢濕物不嫌無巾其實有巾矣

從楊氏
陶節本

教氏日記言設楸於東堂下南順齊于坵饌于其上者正指東方之饌也始死之奠用吉器小斂用素俎至是乃用耗豆而籩無滕皆以漸變之記曰凡籩豆實具設皆巾之亦指此時也乃獨於籩見之者嫌乾物或可不必巾也菹云茅栗不擇脯四肢亦皆變於吉也

郝氏曰茅土芝言葵又言茅用其一也內則云栗曰撰之凶事質故不擇又曰茅即蜀人所謂蹲鴟其莖葉可菹鄭謂齋語全菹為茅未可据

世佐案周禮醯人所掌四豆之實無用茅者亦無一豆而兼用二物者且菹言茅栗言不擇其意相將皆取麤略之意當以註疏為正郝說誤矣

奠席在饌北歛席在其東

註曰大歛奠而有席彌神之

疏曰有中又有席是彌神之

教氏曰奠席葦席也周官司几筵曰凡喪事設葦席
歛席亦莞與篔也其謂奠席也此二席皆不在於大
歛之奠在室遠於尸柩故始用席以存神也

掘肆見祔

註曰肆埋棺之坎也掘之於西階上祔小要也喪大
記曰君殯用輜櫨至于上畢塗屋大夫殯以幬櫨至
于西序塗不暨于棺士殯見祔塗上幬之又曰君蓋

用漆三衽三束大夫蓋用漆二衽二束士蓋不用漆
二衽二束

疏曰肆訓陳謂陳尸於坎知於西階上者檀弓云周
人殯于西階之上是也此殯時雖不言南首南首可
知引喪大記者見君殯四面及上盡塗之如屋然大
夫不得如人君四面攢之但逼西序以木幬覆棺攢
置于西序攢中狹小裁取容棺但塗木不及棺而已
士殯見衽塗上者即此經掘肆而見其小要於上塗

之而已云惟之者鬼神尚幽闇君大夫士皆同也古者棺不釘用漆者塗合牝牡之中也君棺蓋每縫為三道小要每道為一條皮束之大夫士降于君也

楊氏曰古者棺不釘繫棺蓋之際以衽連之其形兩端大而中小所謂小要也見衽者衽出見於平地殯深淺之節也

教氏曰言其殯之深淺以見衽為度也此殯亦在西序下其南蓋近於序端

郝氏曰殯賓也周人殯于西階上賓之也棺蓋合際處曰衽

張氏曰衽所以聯合棺蓋縫者今謂之銀錠扣見衽者坎不沒棺其衽見於上三衽三束謂每一面三處用衽又以皮三處束之也

棺入主人不哭升棺用軸蓋在下

註曰軸輓軸也輓牀如牀軸其輪輓而行

疏曰詳見既夕遷于祖用軸註

教氏曰蓋在下者卻於棺之下也棺既升則入于肆
中而蓋則置於序端與案註云軸狀如轉轆者轆
猶輪也以木闕其轆之中央而引之則轆由此而轉
故以轉轆名之蓋漢時語也謂軸狀如之以今物曉
時人也軹謂軸之兩末闕輪之處也竊詳註說蓋謂
此軹之旁共有四輪前後各二又各有一軸以橫貫
其程與輪也鄭氏此說未必有據亦但以意言之
郝氏曰棺升堂載以輜車蓋棺蓋居棺下棺遷于坎

尸遷于棺而后加蓋便也

熬黍稷各二筐有魚腊饌于西坵南

註曰熬所以感蚘蚋令不至棺旁也為舉者設盆盥於西

疏曰喪大記云熬君四種八筐大夫三種六筐士二種四筐加魚腊焉註云熬者煎穀也將塗設於棺旁此士二筐首足各一筐其餘設於左右云為舉者設盆盥於西者以小斂既云設盆盥饌於東方明大斂

用西方之盆盥矣以其先陳盥後陳鼎故于鼎上言之也

教氏曰有魚腊謂每筐皆有之也此四物者擬用於殯中故饌於此孝子以尸柩既殯不得復奠於其側雖有奠在室而不知神之所在故置此於棺旁以盡愛敬之心也然不以食而用熬穀不以牲而用魚腊亦所以異於奠也與

郝氏曰熬黍稷炒穀也雜魚與腊置殯中柩旁惑螻

蟻使不侵尸

世佐案用此四物之故教說得之鄭云感虵蟄似

迂

陳三鼎于門外北上豚合升魚鱠鮒九腊左胖髀不升
其他皆如初

註曰合升合左右體升於鼎其他皆如初謂豚體及
匕俎之陳如小斂時合升四鬣亦相互耳

教氏曰腊用左胖別於吉也此腊惟豚解其髀不升

亦前肩後肫胎脊而已凡腊必去髀不以豚解體解
合升胖升而異

姜氏曰鮒小魚也一名鯽鱒有二訓一音專魚之大
者與鮒不類一音團黑水流入海中多鱒魚似鮒而
彘尾則此鱒當音團與

燭俟于饌東

註曰燭燋也饌東方之饌有燭者堂雖明室猶闇火
在地曰燎執之曰燭

右陳大歛衣奠及殯具

祝徹盥于門外入升自阼階丈夫踊

註曰祝徹祝與有司當徹小歛之奠者小歛設盥于饌東有巾大歛設盥于門外彌有威儀

疏曰此直云祝徹盥于門外者不知何時設此案上小歛陳饌訖即言設盥則陳大歛饌訖亦設盥于門外也

敖氏曰祝徹者題下事也此徹者多矣唯言祝見其

尊者耳是時無東堂下之盆盥故盥于門外

祝徹巾授執事者以待

註曰授執巾者於尸東使先待於阼階下為大歛奠
又將巾之祝還徹醴也

敖氏曰設小歛奠之時執巾者待于阼階下祝就而
受之然則祝於此時亦惟以巾授之于阼階下蓋授
受之節宜同也祝既授巾乃還徹醴以待者謂執事
以巾置于饌所以待奠事之至也

徹饌先取醴酒北面

註曰北面立相待俱降

教氏曰醴酒尊先取之後設先取禮相變也饌字誤
當作奠 案註云相待俱降謂待取俎豆者也

其餘取先設者出于足降自西階婦人踊設于序西南
當西榮如設于堂

註曰為求神於庭孝子不忍使其親須臾無所馮依
也堂謂尸東也凡奠設于序西南者畢事而去之

教氏曰其餘謂取籩豆俎者也先設者先取之後設者後取之經惟言取先設者見其初者耳既取則南面西上俟執醴酒者行而從之降矣設于序西南改設之也凡徹尊者之盛饌必改設之而後去之序西南南北節也當西榮東西節也不設于東異於生也特牲饋食禮曰祝命徹阼俎豆籩設于東序下此生者之禮也此新奠設於既殯之後而舊奠乃徹于未斂之前者為辟斂故爾凡改設者賓出則徹之

醴酒位如初執事豆北南面東上

註曰如初者如其醴酒北面西上也執醴尊不為便
事變位

教氏曰醴酒亦後設故其位如初執豆俎者既設而
東上俟設醴酒者畢而從之降亦由便也此奠于西
堂其俟降之位東上是由饌東而南乃降自側階也
然則側階南於序端矣凡升降自側階者此經皆不
見之

世佐案醴酒謂執醴酒者祝及執事者一人也位
俟時而設之位初謂設小斂奠也執事謂設豆及
俎者豆北南面東上設畢而俟之位也初豆俎既
設立於俎北西上此則異于初者也必東上者便
其以次而適東方也上先言降自西階乃言設于
序西南當西榮則其改設在庭明矣惟其在庭故
取節于榮也教云此奠于西堂何其弗深考耶

乃適饌

註曰東方之新饌

教氏曰適東方之饌處以待事至也後放此適饌亦由主人之北

世佐案設醴酒畢祝先行執事者隨之而適東方也云適饌者明近其所有事

帷堂

註曰徹事畢

教氏曰又將設飾也

張氏曰殆為大斂將遷尸故帷之

右徹小斂奠帷堂

婦人尸西東面主人及親者升自西階出于足西面袒

註曰袒為

為字坊本脫今
依疏及集說補

大斂變也不言髻免髻髮

小斂以來自若矣

教氏曰婦人尸西東面以男子將升故也取節於尸
明近於牀此親者謂眾主人也男子但言西面袒是
遠於尸矣然則此時主人堂上之位其在阼階上所

布席之東與

士盥位如初

註曰亦既盥並立西階下

教氏曰此時不設東堂下之盥而徹者乃盥于門外似亦未必有西方之盥若然則此士亦盥于門外與喪大記言君大斂之禮云士盥于盤上北面

世佐案初謂小斂也云盥位如初則亦盥於西方益上可知矣上不言設西方盥文不具耳教說非

郝云盥於東堂下尤誤

布席如初

註曰亦下莞上簟鋪於阼階上於楹間為少南

教氏曰布席之處其於階上為少西於楹為少北蓋小斂之牀大斂之席與殯肆南北之節宜同也

商祝布絞紵衾衣美者在外君祔不倒

註曰至此乃用君祔主人先自盡

教氏曰美者在外謂衣也君祔先祭服祭服先散衣

而祭服之中又各有所先後皆所謂美者在外也在外亦指斂時言之若於此時則但為在下耳君祿不倒尊也以祭服視散衣則祭服為尊以君祿視祭服則君祿為尊惟君祿不倒則祭服亦有倒者矣至是乃用君祿者大斂之禮重故以服之尤尊者為之襲而美者在外小斂而美者在中大斂又反之禮貴相變也

郝氏曰祭服美故在外君祿尊順領布之不敢倒置

其餘隨宜縱橫可也

世佐案此衣用三十稱亦半以覆尸半以為藉斂
時美者在外正與小斂相反也爵弁服最美故在
外以見其美君祔最尊故不倒以致其尊君隧若
非爵弁服則不在外爵弁服若不出於君祔則亦
可倒二義蓋互見也

有大夫則告

註曰後來者則告以方斂非斂時則當降拜之

疏曰案檀弓大夫弔當事而至則辭焉註云辭猶告也擯者以主人有事告也主人無事則為大夫出喪大記云士之喪於大夫不當斂則出註父母始死悲哀非所尊不出也上文有君命則出迎於門外是始死唯君命出若小斂後則為大夫出故雜記云當袒大夫至雖當踊絕踊而拜之反改成踊若士來即成踊乃拜之也

教氏曰告謂告以主人方有事未即拜賓也非斂時

則位在下來即拜之

士舉遷尸復位主人踊無算卒斂徹帷主人馮如初主
婦亦如之

疏曰士舉遷尸謂從戶外夷牀上遷尸於斂上

教氏曰復位反階下位以俟也於主人主婦既馮尸
乃復升而舉尸以斂於棺也

郝氏曰親形愈斂孝子情愈迫故踊無算衾絞結束
畢徹堂上帷馮尸如初主人西面主婦東面也

右大斂

主人奉尸斂于棺踊如初乃蓋

註曰棺在建中斂尸焉所謂殯也檀弓曰殯於客位
疏曰從阼階斂上遷尸鄉西階斂于棺中乃知蓋於
棺上也

教氏曰納尸于棺則尸藏不見矣故亦以斂言之小
斂云男女奉尸此惟云主人者其殯禮之異者與

世佐案此與俛于堂同亦士舉而男女奉之也經

惟言主人文省耳

主人降拜大夫之後至者北面視肆

註曰北面於西階東

疏曰小斂後主人阼階下今殯訖不忍即阼階因拜大夫即於西階東北面視肆而哭也

敖氏曰後至者於主人既升堂而後來者也惟云降拜大夫之後至者則於士之後至者既襲乃拜之雜記曰當袒大夫至雖當踊絕踊而拜之反改成踊乃

襲於士既事成踊襲而後拜之不改成踊正此意也

世佐案視肆者為將設熬塗殯須親臨監之

衆主人復位婦人東復位

註曰阼階上下之位

設熬旁一筐乃塗踊無算

註曰以木覆棺上而塗之為火備

敖氏曰喪大記註引此云旁各一筐則是此經脫一各字也各各黍稷也每旁二筐黍當在南

世佐案旁一筐者前後左右各一筐也士禮黍稷各二筐故分設之如此若大夫以上前後亦各一筐而左右則加多矣教說誤喪大記註衍一各字者乃傳寫之譌耳孔疏引註仍無各字

卒塗祝取銘置于碑主人復位踊襲

註曰為銘設柎樹之碑東

疏曰始死則作銘訖置於重今殯訖取置於碑上銘所以表柩故也云碑東者以不使當碑於東可知

教氏曰置銘蓋於殯南

右殯

乃奠燭升自阼階祝執巾席從設于輿東面

註曰執燭者先升堂照室自是不復奠於尸祝執巾與執席者從入為安神位室中西南隅謂之輿執燭南面巾委於席右

教氏曰周人斂用日出故既斂而室猶闇須用燭也祝執巾與席從執燭者升而設之於輿既委巾乃設

席士虞禮曰祝布席于室中東面凡喪奠不啓牖

郝氏曰燭即俟于饌東之燭巾即祝徹授執事者之巾至是祝仍受之以升

世佐案教說以祝執巾席從為一句與註異似勝之

祝反降及執事執饌

註曰東方之饌

教氏曰執饌以待俎而俱升也

士盥舉鼎入西面北上如初載魚左首進簪三列腊進
祇

註曰如初如小斂舉鼎執匕俎扃鼎杞載之儀魚左
首設而在南簪脊也左首進簪亦未異於生也凡未
異於生者不致死也

疏曰案公食右首進簪此云左首則與生異而云亦
未異於生者彼公食言右首據席而言此左首據載
者而言若設于席則亦右首也

從句讀
節木

教氏曰左首其首於載者為左也左首進髻則寢右
矣魚以髻為上腴為下進髻猶牲之進柢也魚九而
三列則三三為列也凡俎實進上乃食生之禮喪之
初奠而若此但取其未異於生耳其後遂因而不變
又以別於吉祭云

祝執醴如初酒豆籩俎從升自阼階丈夫踊甸人徹鼎
註曰如初祝先升

世佐案初謂設小斂奠也

奠由楹內入于室醴酒北面

註曰亦如初

教氏曰楹內東楹北也惟云醴酒北面則其餘之未設者亦西面矣此奠于室者尸柩既殯不可復奠於其側故宜在室也室事神之處也

世佐案醴酒北面謂執醴酒者北面立于席東俟設也亦西上

設豆右菹菹南栗栗東脯豚當豆魚次腊特于俎北醴

酒在籩南巾如初

註曰右菹菹在醢南此左右異於魚者載者統於執設者統於席醴當栗南酒當脯南

張氏曰註載二句言方其載俎時則以執者之左右為左右及設午席則以席之左右為左右也

世佐案右菹豆南上也栗東脯籩西上也豚當豆當兩豆之東也魚次腊特于俎北說見士昏禮巾以巾蒙饌也設巾曰巾猶置尊曰尊布席曰席

既錯者出立于戶西西上祝後闔戶先由楹西降自西階婦人踊奠者由重南東丈夫踊

註曰為神馮依之也

疏曰鄭解丈夫見奠者至重即踊者重主道為神馮依之故丈夫取以為踊節也

敖氏曰立于戶西南面待祝出而偕行也祝後闔戶者祝錯醴最在後故後出而因闔戶也惟云闔戶是初時牖未嘗啓也明矣既闔戶祝西行而南執事者

從之皆由楹西而降奠者由重南而東復其門東之位也祝位在門西

郝氏曰戶在室東立者西上上神席也祝闔室戶鬼尚幽也出則祝後降則祝先

右大斂奠

賓出婦人踊主人拜送于門外入及兄弟北面哭殯兄弟出主人拜送于門外

註曰小功以下至此可以歸異門大功亦存焉

疏曰案喪服云小功以下為兄弟則此兄弟可兼男女也大功容有同門有同財故喪服以小功以下為兄弟但大功亦有不同門不同財之義以異門疏至此亦可以歸既殯雖歸至朝夕朔奠之日近者亦入哭限也若至塋時皆就柩所

衆主人出門哭止皆西面于東方闔門
教氏曰東方之位亦北上

郝氏曰出門出殯宮門東方即倚廬

姜氏曰衆主人齊衰者也言衆主人者統諸父昆弟與哭止謂婦人踊時則哭矣皆西面者衆主人外位也餘見朝夕奠

世佐案衆主人謂齊衰之屬居喪次不歸者也大功之同門者亦存焉出門將就次也於是言哭止則主人及兄弟哭殯之時衆主人亦皆北面哭矣東方寢門外也之東方喪次在焉闔門殯宮宜清靜也

主人揖就次

註曰次謂斬衰倚廬齊衰壘室也大功有帷帳小功總麻有牀第可也

疏曰凡言次者廬壘室以下總名是賓客所在亦名次也故引禮記間傳為証案間傳云父母之喪居倚廬寢苦枕塊不說經帶齊衰居壘室芻翦不納大功寢有席小功總麻牀可也齊衰既居壘室故大功以下有帷帳也

姜氏曰次雖總指五服之次經云主人就次則專指
斬衰而註兼齊衰者蓋上文兄弟等為旁親主人拜
送于門外而衆主人等為嫡屬則但云出門不拜送
于門外而且皆西面于東方以待就次矣揖蓋示使
就次然

世佐案揖揖衆主人也主人因送兄弟出門遂不
復入而先即次矣衆主人得揖乃各就其次也次
在殯宮門外之東北戶北上主人之次最北其餘

以次而南亦以服之親疎為序

右賓出主人就次

君若有賜焉則視斂既布衣君至

註曰賜恩惠也斂大斂君視大斂皮弁服襲裘主人成服之後往則錫衰

疏曰案雜記云公視大斂公升商祝鋪席乃斂註引喪大記曰大夫之喪將大斂既鋪絞紼衾君至此君升乃鋪席則君至為之改始新之此經上下不言改

新者文不具也喪大記云君於士既殯而往為之賜大斂焉云君視大斂皮弁服襲裘者案喪服小記云諸侯弔必皮弁錫衰言諸侯不言君者以其彼是弔異國之臣法緣弔異國之臣服皮弁則君弔士未成服之前可服皮弁襲裘之文出檀弓子游弔小斂後襲裘帶經而入此小斂後亦宜然也云成服之後往則錫衰者亦約服問君弔卿大夫之法文王世子註同姓之士總衰異姓之士疑衰不同者彼謂凡平之

士此士於君有師友之恩特賜與大夫同也

教氏曰君欲視斂則使人告喪家故主人不敢升堂而先布絞衾衣以待其來喪大記曰弔者襲裘加帶經則此時君之弔服亦朝服襲裘而加經與帶矣若主人成服之後而往則弁經疑衰

世佐案君之弔服教說近是錫衰王為公卿之服也而諸侯於其大夫亦服之總衰王為諸侯之服也而諸侯於同姓之士亦服之疑衰王為大夫士

之服也而諸侯於異姓之士亦服之三者皆弁經
此弔於主人成服之後者也若未小斂而弔天子
諸侯無文惟檀弓記子游謁裘而弔之事孔疏謂
主人未變之前弔者吉服謂羔裘玄冠緇衣素裳
又袒去上服以露裼衣小斂後則襲裘帶經而不
聞其易服似與論語羔裘玄冠不以弔及家語始
死羔裘玄冠者易之之文皆不合豈記者誤與抑
論語家語所云又各有指也皮弁錫衰乃弔異國

臣法不宜施之於本國之士

主人出迎于外門外見馬首不哭還入門右北面及衆
主人袒

註曰不哭厭於君不敢伸其私恩

教氏曰喪禮主人不迎賓若有所迎見之則不哭蓋
禮然爾上經云見賓不哭是也此於君弔既迎之于
門外門外又見其馬首即不哭敬之至也言見馬首
明未入巷門入門右廟門也

郝氏曰門右門東也北面臣禮也衆主人庶子也袒衣變也

姜氏曰袒者主人本當袒又君前肉袒亦禮也

巫止于廟門外祝代之小臣二人執戈先二人後

註曰巫掌招彌以除疾病小臣掌正君之法儀者周禮男巫王弔則與祝前喪祝王弔則與巫前檀弓曰君臨臣喪以巫祝桃茢執戈以惡之所以異於生也皆天子之禮諸侯臨臣之喪則使祝代巫執茢居前

下天子也小臣君行則在前後君升則俛作階北面
凡宮有鬼神曰廟

教氏曰周官言喪祝男巫皆於王弔則前國君不得
並用巫祝其在廟門外則巫前至廟門則祝前互用
其一所以下天子也必用巫祝者其以與神交之故
與巫至廟門外乃止則君下之處差遠於廟門矣小
臣執戈前後以備非常

君釋采入門主人辟

註曰釋采者祝為君禮門神也必禮門神者明君無
故不來也禮運曰諸侯非問疾弔喪而入諸臣之家
是謂君臣為讎

敖氏曰采讀為菜蓋其物之可以為豆實者如葵韭
之類是也釋菜蓋於闈西闕外釋謂奠之於地盛之
之器則用筭云主人辟於是衆主人衆賓亦皆辟位
君升自阼階西鄉祝負墉南面主人中庭

註曰祝南面房中東鄉君牆謂之墉主人中庭進並

北

疏曰祝必負墉南面鄉君者案喪大記曰君視祝而踊祝相君之禮故須鄉君

郝氏曰升自阼階君自主也君立阼西面祝背東房牆南面立君側詔禮也主人由門右進立中庭下北面

君哭主人哭拜稽顙成踊出

註曰出不敢必君之卒斂事

教氏曰君已哭而主人出為君既有事矣自此以下六節每節之畢主人輒出皆為不敢久留君也喪大記曰出俟于門外

郝氏曰出恐君即行送之

君命反行事主人復位

註曰大斂事

教氏曰位入門右之位也此時惟將拜君乃進中庭不然則否

君升主人主人西楹東北面

註曰命主人使之升

教氏曰升之使視斂也西楹東明其在堂中西也主人與君同在堂宜遠之

郝氏曰西楹東北面近尸西也

升公卿大夫繼主人東上乃斂

註曰公大國之孤四命也

教氏曰升之使視斂以其尊也云繼主人東上則主

人之位在楹東少南矣

郝氏曰升公卿大夫亦君命升繼主人立西楹東主人之左相繼而西使孝子近尸得自展其事也東上上君也

卒公卿大夫逆降復位主人降出

註曰逆降者後升者先降位如朝夕哭弔之位

疏曰卒者謂卒斂也

君反主人主人中庭君坐撫當心主人拜稽顙成踊出

註曰撫手按之凡馮尸興必踊

疏曰君與主人拾踊也喪大記君於臣撫之父母於子執之子於父母馮之婦於舅姑奉之舅姑於婦撫之又云凡馮尸興必踊是馮為總名君撫之亦踊也

從楊氏
岡節本

教氏曰反謂命之反也

君反之復初位衆主人辟于東壁南面

註曰以君將降也南面則當坫之東

疏曰初位即中庭位下文君降西鄉命主人當在阼階下故衆主人辟君東壁南面則西頭為首者當堂角之坵

教氏曰初位亦入門右位也嫌在中庭故以初明之衆主人南面西上

世佐案初位當從教說

君降西鄉命主人馮尸主人升自西階由足西面馮尸不當君所踊主婦東面馮亦如之

註曰君必降者欲孝子盡其情

郝氏曰不敢馮君所撫處疑與尊者同也

奉尸斂于棺乃蓋主人降出君反之入門左視塗

註曰肆在西階上入門左由便趨疾不敢久留君

教氏曰君反主人而主人即入視塗者蓋君反之之

時必以是命之也下云君命反奠亦見其一耳但言

入門左則是未必在西階下也所以然者欲其出之

便也

世佐案視塗仍於西階東北面入門左者急於就
視不敢從容由右也殯乃送終之大事故由便趨
疾如此降出以尊君入門左以急親臣子之道並
行也教說誤註云不敢久留君亦非經意

君升即位衆主人復位卒塗主人出君命之反奠入門
右

註曰亦復中庭位

疏曰經云入門右註復中庭位謂在門右南北當中

庭也

教氏曰入門右即初位也先言位次言初位此復著其所者以明其非有事於中庭則東方之位皆在是也

世佐案即位即阼階上西鄉位復位復阼階下位君升而衆主人復即位也至是主人又入門右者殯訖復其初也其位蓋近門東註云復中庭位非乃奠升自西階

註曰以君在阼

君要節而踊主人從踊

註曰節謂執奠始升階及既奠由重南東時也

教氏曰要猶候也節當踊之節也此節謂執奠者始升階時

郝氏曰當丈夫踊之節則祝導君按節而踊要猶按也

卒奠主人出哭者止

註曰以君將出不敢謹囂聒尊者也

君出門廟中哭主人不哭辟君式之

註曰辟遠適辟位也古者立乘式謂小俛以禮主人也曲禮曰立視五雋式視馬尾

疏曰君入臣家至廟門乃下車則貳車本不入大門下云貳車畢乘主人哭拜送者明出大門矣曲禮君出就車左右攘辟又五雋註雋猶規也車輪轉之一

市為一規以冬官輪崇計之凡視前十六步半

熊氏
明來

曰考工記乘車之輪六尺有六寸言其高如此韻家引陸佃言五雋三丈三尺不知徑一圍三則五雋該

九丈
九尺

朱子曰式車前橫木有所敬則俯而憑之

郝氏曰廟中殯宮主人不哭送君也辟避道旁致敬也君於車上伏軾答之

世佐案君式主人即式凶服之意哀有喪也

貳車畢乘主人哭拜送

註曰貳車副車也其數各視其命之等君出使異姓

之士乘之在後君弔蓋乘象輅曲禮曰乘君之乘車不敢曠左左必式

疏曰大行人上公貳車九乘侯伯七子男五故知視命數坊記君不與同姓同車與異姓同車彼謂同車為御右者此貳車可知引曲禮者乘車即貳車也
人君皆左載惡空其位則乘之亦居左常為式耳從楊

氏闕
節本

教氏曰凡有貳車者為毀折之備也此車惟有御右

而已主人拜送不著其處則是但於廟門外耳蓋是時君已升車故也喪大記云拜稽顙

世佐案上經主人送君之使者皆於外門外則送君無不出之嫌故此不著其處且貳車本在大門外云貳車畢乘則亦足以明之矣教說誤

襲入即位衆主人襲拜大夫之後至者成踊

註曰後至布衣而後來者

疏曰若未布衣時來即入前鄉大夫從君之內今承

上君大夫之下別言拜大夫之後至者明布衣後來不得與前卿大夫同時從君入者故鄭以布衣之後解之

教氏曰既送君即襲於外明其袒之久者為君在故也既即位乃拜大夫之後至者此已禮宜更始而為之不可於送君之餘由便拜之也此後至謂君既至而後來者

郝氏曰襲其袒衣入即東階下西面之位

賓出主人拜送

註曰自賓出以下如君不在之儀

張氏曰謂如前章所陳賓出諸儀

教氏曰惟言主人拜送是婦人於此亦不踊矣亦異於君不在之儀也

右君視大斂

張氏曰以上皆喪親第三日事

劉氏敬曰君臨臣喪以桃茢先非禮也周之末造也事之斯為臣焉使之斯為君焉君臣之義非虛加之也寄社稷焉爾寄宗廟焉爾寄人民焉爾夫若是其

孰輕故君有慶臣亦有慶君有戚臣亦有戚書曰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尊卑異而已矣雖于其臣亦然故臣疾君親問之臣死君親哭之所以致忠愛也若生也而用死也而棄生也而厚死也而薄生也而愛死也而惡是教之忘生也是教之背死也禍莫甚于背死而忘生苟為背死而忘生則不足以託六尺之孤寄百里之命施之於人者不變于存亡然後人之視其亡猶存矣則夫桃荊胡為乎諸臣之廟哉或曰于

記有之宜若禮然曰否是故亦周末之記也昔者仲
尼之畜狗死子貢埋之曰丘聞之也故惟不棄為埋
馬也故蓋不棄為埋狗也而丘也貧無蓋也亦予之
席焉夫不以賤而棄之為勞也夫不以死而欺之為
有生也勞雖賤不棄也死雖狗不欺也而况于君臣
乎吾故曰君臨臣喪以桃茷先非禮也周之末造也
朱子曰儀禮不是古人預作一書如此初間只以義
起漸漸相襲行得好只管巧至於情文極細密極周

綴處聖人見此意思好故錄成書只看古人君臣之

際如君臨臣喪坐撫當心要經

經當作節

而踊今日之事

至於死生之際惘然不相關不啻如路人所謂君臣之義安在又曰看古禮君於大夫小斂往焉大斂往焉於士既殯往焉何其誠愛之至今乃惘然古之君臣所以事事做得成緣是親愛一體

楊氏曰哭尸斂尸撫尸視殯視塗視奠凡六節每一節主人降出主人不敢必君之卒事也君命反主人

行事所以盡哀敬之情始終之義也

郝氏曰君臨臣喪一體之誼哀敬之情而使巫祝告門小臣執戈前驅後入何為者也此後世人主妄自驕貴崇尚巫風而為此非先王哀有喪之禮

世佐案小臣執戈先後乃君之儀衛非直為弔喪也用巫祝之故教說得之釋采于門則註說是矣檀弓云巫祝桃茢執戈以惡之似非先民無穢虐士之意清江劉氏嘗辨之郝氏又因是而疑經過

矣

三日成服杖拜君命及衆賓不拜棺中之賜

註曰既殯之明日全三日始歆粥矣禮尊者加惠明日必往拜謝之棺中之賜不施已也曲禮曰生與來日

疏曰是四日矣言三日除死日數之也曲禮註與數也生數來日謂成服杖以死明日數也死數往日謂殯斂以死日數也大夫以上皆以來日數

教氏曰云成服者屨已經帶矣今復以冠衰之屬足而成之喪大記曰士之喪二日而殯三日之朝主人杖婦人皆杖然則此蓋於未朝哭為之也君命及衆賓謂弔者也拜之者謝其弔已也棺中之賜謂祔也不拜祔者祔禮不為已也此謂不弔而祔者若弔祔並行則其拜亦惟主於弔凡往拜之節其於朝奠之後乎拜之皆於其外門外所拜者不見

郝氏曰不拜祔不忍遽死其親之意塋後乃拜也

世佐案凡拜賜之禮必使人將命明已所為來之
故若為二事而來則分拜之公食禮云拜食與侑
幣皆再拜稽首是也此於弔祕並行者亦唯拜弔
而不更拜祕故云不拜棺中之賜也君命即上文
弔者致命之命也不拜君之視斂者視斂亦為死
者也為死者則不拜之送終之禮君友之所當自
盡也

右成服拜君命及賓

朝夕哭不辟子卯

註曰既殯之後朝夕及哀至乃哭不代哭也子卯桀紂亡日凶事不辟吉事闕焉

陸氏曰賈逵云桀以乙卯日死紂以甲子日亡故以為戒鄭同漢書翼奉說則不然張晏云子刑卯卯刑子相刑之日故以為忌而云夏殷亡日不推湯武以興乎

郝氏曰始死至殯三日代哭不絕聲殯後無代哭唯

朝夕哭于殯宮遂奠焉

姜氏曰桀以乙卯日死紂以甲子日死王者以為忌
日世俗相傳皆失其義蓋湯放桀武王代紂者乃聖
人救民取殘之大義而桀紂固君湯武固臣也故其
于舊君之死日不忍即吉而避之此蓋聖人之仁至
義盡所流溢于不自已者而其無一毫苟利天下之
心亦因可想見矣而後世傳之失真乃謂是日為凶
日而不用也則武王不以甲子興乎是雖漢唐以後

之君猶明之而謂學者可惑之乎且如廟諱謂之忌
日蓋發于哀敬之心而非起于厭惡之念也而世以
比于凶忌者蓋衆喙一詞矣朝夕哭不辟子卯無即
吉之嫌故也故曰明理可以治惑

世佐案子卯之說鄭義為優姜氏之言足以明其
義矣

婦人即位于堂南上哭丈夫即位于門外西面北上外
兄弟在其南南上賓繼之北上門東北面西上門西北

面東上西方東面北上主人即位辟門

註曰外兄弟異姓有服者也辟開也凡廟門有事則開無事則閉

疏曰喪大記云祥而外無哭者則此外位皆有哭今直云婦人哭則丈夫亦哭矣但文不備也外兄弟謂若舅之子姑姊妹從母之子等皆是

教氏曰即位于堂阼階上也丈夫衆主人衆兄弟也同姓異姓之親及賓客雖以親疏為序列於東方而

所上相變明其不相統也門東北面西上與西面北
上者相變也門西北面東上與東面北上者相變也
以下文考之則此東方之賓卿大夫也門東諸公也
門西他國之異爵者也然則西方者其士與門東門
西外門內之左右也列定而主人乃即位於東方之
北

郝氏曰情有親疎爵有崇卑相聯而不相混如此辟
闕同

世佐案丈夫謂主人衆主人兄弟也門外廟門外也西面北上東方之位也門東大門東私臣之位若有諸公亦在焉少進門西大門西公有司之位若有他國之異爵者亦在焉少進西上東上皆統於門也夫門東門西乃羣吏之正位諸公與他國之異爵者不恒有有則不可與卿大夫同列故位於此而少進所以尊異之也下文特見之亦以其不恒有故耳非謂位于此皆尊者也且大國之孤

唯一人而經云西上其不主為諸公明甚教以下
文實之誤矣主人即位辟門著其節也教云列定
而主人乃即位非

婦人拊心不哭

註曰方有事止謹囂

疏曰云方有事者謂下經徹大斂奠設朝奠之事也
教氏曰拊心不哭見其悲哀而未敢哭也所以然者
以男子未哭故也

世佐案輕擊曰拊以手擊胸含悲而未敢發之狀
不哭之故教得之

主人拜賓旁三右還入門哭婦人踊

註曰先西面拜乃南面拜東面拜也

教氏曰旁三謂鄉賓所立之方而三拜之也於內位
之拜別其尊卑故於此略之總旅拜而已以序言之
先南面拜乃東面拜西面拜既則右還而入門也嫌
其由便故言右還以明之婦人但言踊以踊見哭也

哭有不踊踊無不哭者

世佐案旁方通旁三者每方各三拜也其拜之之序當從註說

主人堂下直東序西面兄弟皆即位如外位卿大夫在主人之南諸公門東少進他國之異爵者門西少進敵則先拜他國之賓凡異爵者拜諸其位

註曰賓皆即此位乃哭盡哀止主人乃右還拜之如外位矣兄弟齊哀大功者主人哭則哭小功總麻亦

即位乃哭上言賓此言卿大夫則其亦賓爾少進前於列異爵卿大夫也他國卿大夫亦前於列尊之拜諸其位就其位特拜

敖氏曰此位與外位同故上言其位是著其人以互見之上言賓繼外兄弟此言卿大夫在主人之南明外兄弟以上皆少退於主人亦互見之也門東又有私臣之位門西又有公有司之位故諸公與他國異爵者皆少進以別之特牲記曰公有司門西北面東

上私臣門東北面西上此位亦當如之也敵則先拜他國之賓惟謂異爵者若士則否以其同國異國者皆同在西方之位又旅拜之亦不宜異也他國之異爵者謂來聘若從君來朝者也凡凡諸公卿大夫也

右朝夕哭

郝氏曰此以下三節皆既殯以後至墓三月內朝夕哭奠之禮此一節朝奠之位夕可知

徹者盥于門外燭先入升自阼階丈夫踊

註曰徹者徹大斂之宿奠

敖氏曰朝奠日出故用燭

郝氏曰此將朝奠先徹昨日殯奠徹者祝及執事輩
儀與大斂徹奠同

祝取醴北面取酒立于其東取豆籩俎南面西上祝先
出酒豆籩俎序從降自西階婦人踊

敖氏曰祝已取醴北面立已取酒者亦北面立于其
東西上也餘人已取豆籩俎南面西上蓋立于神席

之前不敢以由便而變位也

世佐案此與徹小斂奠同不言徹中文省也

設于序西南直西榮醴酒北面西上豆西面錯立于豆
北南面籩俎既錯立于執豆之西東上酒錯復位醴錯
于西遂先由主人之北適饌

註曰遂先者明祝不復位也適饌適新饌將復奠
教氏曰惟豆云西面錯蓋其他不盡然也祝與執事
者自西階下而徑東故出于主人之北是時東方之

饌醴酒在甌既適饌乃酌之

世佐案此與改設小斂奠並同文加詳耳饌朝奠之饌

右徹大斂奠

乃奠醴酒脯醢升丈夫踊入如初設不巾

註曰入入於室也如初設者豆先次籩次酒次醴也不巾無菹無栗也菹栗具則有俎有俎乃巾之

教氏曰如初設者醴酒錯于脯南也不巾別於殷奠

也室中惟殷奠則巾其餘否

郝氏曰朝夕奠與殷奠殊惟醴酒脯醢殷奠月朔薦新之類則鼎俎具如初設如賓奠也酒饌不用冪巾禮殺于殷奠也

錯者出立于戶西西上滅燭出祝闔戶先降自西階婦人踊奠者由重南東丈夫踊賓出婦人踊主人拜送

註曰哭止乃奠奠則禮畢矣

教氏曰滅燭出謂執燭者滅燭而出也亦先降自作

階由主人之北東

衆主人出婦人踊出門哭止皆復位闔門主人卒拜送賓揖衆主人乃就次

教氏曰此拜送賓謂衆兄弟之屬言賓者省文耳

郝氏曰皆復位復門外初立之位

右朝夕奠

教氏曰婦人即位至此惟主言朝哭之禮其夕哭之與此異者惟徹醴酒脯醢不設於序西南耳餘並同

張氏曰自第四日至墓前並用此禮

朔月奠用特豚魚腊陳三鼎如初東方之饌亦如之

註曰朔月月朔日也自大夫以上月半又奠如初者
謂大斂時

郝氏曰此既殯後及大祥前兩期內月朔之奠生有
朔食故死有朔奠禮盛于朝夕

無籩有黍稷用瓦敦有蓋當籩位

註曰黍稷併於甔北也於是始有黍稷死者之於朔

月月半猶平常之朝夕大祥之後則四時祭焉

疏曰平常之朝夕謂猶生時朝夕之常食也案既夕記云燕養饋羞湯沐之饌如他日彼謂下室中不異於生時殯宮中則無黍稷今至朔月月半乃有之若朔月月半殯宮中有黍稷下室則無故既夕記云朔月若薦新則不饋于下室也士虞禮禫月吉祭猶未配是大祥之後得四時祭若虞祭之後卒哭之等雖不四時亦有黍稷是其常也

教氏曰朔奠及薦新不用籩所以別於殯奠之類此云用瓦敦則吉時或不用瓦者矣

郝氏曰無籩無脯粟有黍稷主食也死者月朔猶生者朝夕饗殮為主瓦敦以盛黍稷蓋以合敦當籩位以黍稷居脯粟之位也

張氏曰朝夕之奠有醴酒豆籩而無黍稷至月朔殷奠始有之者以下室又自有燕養之饌故雖不設黍稷而不為薄也既奠殯宮又饋下室者莫必神之所

在故也

主人拜賓如朝夕哭

教氏曰如其廟門內外之儀也

卒徹舉鼎入升皆如初奠之儀

註曰徹宿奠也

教氏曰朝夕奠無俎非盛饌徹則去之不復改設于序西南惟言卒徹為下事節也升謂匕而升於俎也初奠小斂既殯之奠

郝氏曰祝與執事徹宿奠設于西序南畢乃設新奠
舉鼎入階前升肉于俎皆如殯奠

世佐案朝夕奠雖非盛饌亦改設于庭求神之道
宜然也云皆如初奠之儀足以蔽之矣教說非

執柈釋匕于鼎俎行柈者逆出甸人徹鼎其序醴酒菹
醢黍稷俎

註曰俎行者俎後執執俎者行鼎可以出其序升入
之次

教氏曰俎行而匕者出升階而丈夫踊甸人乃徹鼎
經下言主人要節而踊故以此略之而以徹鼎繼匕
者出而言非謂其節如是也此見六者之序則是凡
奠皆每人執一器明矣俎不言豚魚腊特執無楛杞
皆當作匕

世佐案自卒徹至升俎之儀略前所詳自執匕至
徹鼎之節詳前所略文互備也匕者右人也逆出
匕腊者先出也此七物者執之凡七人醴酒各一

人菹醢一人黍稷一人俎三人

其設于室豆錯俎錯腊特黍稷當籩位敦啓會卻諸其南醴酒位如初

註曰當籩位菹南黍黍東稷

疏曰知當籩位俎南黍黍東稷者依特牲所設為之也

敖氏曰黍稷後設變於籩實也醴酒位如初亦醴在黍南酒在稷南其異者北各有會耳

世佐案當邊位者當大斂奠之邊位也上經云菹
南栗栗東脯是其位矣註位下菹字本誤作俎今
以教本正之疏云依特牲所設為之亦似誤以菹
為俎者特牲禮云主婦設兩敦黍稷于俎南西上
又云宗婦執兩邊戶外坐主婦受設于敦南其設
敦設邊之位皆與此經不合唯敦之西上則同耳
祝與執豆者巾乃出

註曰共為之也

教氏曰中分其奠祝巾在南者執豆者巾在北者各以近其位而為之然則巾殯奠亦當如之經於此乃見之耳

郝氏曰祝立南執豆者立北共舉巾冪其奠

世佐案上設小斂奠云祝受巾巾之大斂奠云巾如初則皆祝獨為之也此與執豆者二人為之是其異矣所以然者蓋擯者兼巾之而此則分冪之與

主人要節而踊

教氏曰丈夫婦人皆要節而踊惟言主人文省耳
皆如朝夕哭之儀

教氏曰為凡不見者言也

郝氏曰此以上皆朔奠其禮盛又謂殷奠

月半不殷奠

註曰殷盛也士月半不復如朔盛奠下尊者

疏曰云下尊者以下大夫以上有月半奠故也

世佐案不殷奠者其奠如朝夕而已

有薦新如朔奠

註曰薦五穀若時果物新出者

疏曰案月令仲春開冰先薦寢廟季春云薦鮪于寢廟孟夏云以彘嘗麥先薦寢廟仲夏云羞以含桃先薦寢廟皆是薦新如朔奠者牲牢籩豆一如上朔奠也

敖氏曰新謂穀之新熟者也薦新則敦實皆以新物

為之與春秋傳曰不食新矣少儀曰未嘗不食新皆指五穀而言也

徹朔奠先取醴酒其餘取先設者敦啓會面足序出如

入

註曰啓會徹時不復蓋也面足執之令足間鄉前也敦有足則敦之形如今酒敦

教氏曰其餘取先設者則取敦亦後於俎矣執敦面足是以首自鄉也其執而設之之時亦然少牢饋食

禮曰敦皆南首蓋北面設之故也敦有首足如物之縮者然皆在上耳

郝氏曰敦形似獸兩足踞前徹者奉敦足在前南面錯順也

世佐案鼎氏三禮圖敦蓋為龜形用少牢禮註疏說也今敦蓋既啓猶云面足則其說恐未必然其設于外如于室

註曰外序西南

郝氏曰重言者疑朔奠異于朝夕也

右朔月奠薦新

姜氏曰此以上為士喪斂殯之禮而以下為其營墓之禮也舊以筮宅布材卜日三章合上為篇而以既夕以下別目為既夕禮者非

筮宅家人營之

註曰宅墓居也家人有司掌墓地兆域者營猶度也

詩云經之營之

世佐案雜記云大夫卜宅與墓日士筮日而不卜
下大夫也

掘四隅外其壤掘中南其壤

註曰為墓將北首故也

疏曰檀弓云墓於北方北首三代之達禮也

教氏曰壤土也謂所掘而起者也於將為撫撫疑當作域

之處掘其四隅與中央略以識之而已以神之從違
未可必也外其壤謂置其壤於四隅之外南其壤謂

置其壤於中央之南隅之外若東隅之東西隅之西是也

姜氏曰外猶旁也中壤不在旁而特在南者以待筮也下文指中封而筮是也

世佐案外其壤謂置諸四隅之外是也南其壤則置諸中央之南而已敖說未楚

既朝哭主人皆往兆南北面免經

註曰兆域也

所坊木作新誤

營之處免經者求吉不敢純

凶

教氏曰云皆往明衆主人亦行也免經亦左擁之經服之最重者於此免之以對越神明宜與人異服問曰凡見人無免經雖朝於君無免經

郝氏曰兆猶初也死者久宅初曰兆兆南即所掘壤南免經脫首經也

命筮者在主人之右筮者東面抽上黻兼執之南面受命

疏曰云抽上贛者則下贛未抽待用筮時乃併抽也
世佐案命筮者宰也在主人之右亦北面南面受
命鄉主人也郝云尊者非餘見士冠禮

命曰哀子某為其父某甫筮宅度茲幽宅兆基無有後
艱

註曰某甫且字也若言山甫孔甫矣宅居也度謀也
茲此也基始也言為其父筮墓居今謀此以為幽冥
居兆域之始得無後將有艱難乎艱難謂有非常若

崩壞也孝經曰卜其宅兆而安厝之古文無兆基作期

教氏曰兆基未詳或曰當從古文無兆字而期亦宜作其屬下句

張氏曰註某甫且字也且者聊且虛擬之謂以其人無可指故曰某以虛擬之兆基域兆之基址也古文期無有後艱義意自備

筮人許諾不述命右還北面指中封而筮卦者在左

註曰述循也既受命而申言之曰述不述者士禮略中封中央壤也

疏曰特牲吉禮亦云不述命故知士吉凶皆不述命非為喪禮略也

教氏曰指中封若示神以其處然不言坐是立筮也不席而立筮變於家

世佐案述命者述命辭以告著也其儀見少牢饋食禮

卒筮執卦以示命筮者命筮者受視反之東面旅占卒
進告于命筮者與主人占之曰從

註曰卒筮卦寫卦示主人乃受而執之從猶吉也

教氏曰卦者書卦于木既卒筮而筮者乃執以示命
筮者必示命筮者以其出命故爾既占而先告命筮
者乃告主人亦此意也若吉時則受命示卦昏于主
人占之曰從所告之辭云爾從謂從其所筮之地也
書曰龜從筮從

姜氏曰案卜筮曰但云宗人示泣卜泣卜受示則筮亦止示命筮者証恐未然

世佐案卒筮不言書卦文略也執卦以示命筮者亦筮人也云命筮者受視反之則主人不視明矣此亦凶禮之異者也

主人經哭不踊

姜氏曰哭其將離也

世佐案經復著經也筮畢即著經明鄉之免之者

為禮神故也哭者哀其親之將歸此土也

若不從筮擇如初儀

註曰更擇地而筮之

教氏曰再筮若又不吉則更擇地而不復筮也

郝氏曰小記曰祔葬者不筮宅凡筮宅皆初地

歸殯前北面哭不踊

註曰易位而哭明非常

疏曰朝夕哭當在阼階下西面今筮宅來歸北面哭

者是易位非常故也

教氏曰殯前西階下也

右筮宅

世佐案此節之文有與士冠禮相同者不重釋之
既井椁主人西面拜工左還椁反位哭不踊婦人哭于

堂

註曰匠人為椁刊治其材以井構於殯門外也反位
拜位也既哭之則往施之窆中矣主人還椁亦以既

朝哭矣

疏曰檀弓云既殯旬而布材與明器註云木工宜乾
腊則此云井椁及明器之材布之已久豈今始獻材
也但至此時將用故主人親看視既哭之則往施之
窆中也匠人主木工之事以匠人為椁刊治其材有
功故主人拜之也下文獻材於殯門外則此亦在殯
門外

教氏曰左還椁由椁之東南行而繞之也

郝氏曰井椁椁形方如井文

張氏曰左還椁循行一週視其良楛也

姜氏曰井序也註謂既哭椁則往施之窆中恐不然據下文獻明器之材如哭椁其後又獻素獻成又其後乃卜葬日其後始有啓殯朝祖以下等事安得哭訖即施之於窆中乎

世佐案井椁謂成椁也治椁者取其方正而潔淨故以井言之此與檀弓旬而布材自是兩節事材

者雜木可為椁者於殯後十日即布之欲其乾也
至是既成而將施之于窆故主人親視而哭之工
者不止匠人原壤之母死夫子助之沐椁則朋友
亦有襄其事者矣主人拜之謝其勞也西面即殯
門外東方之位

獻材于殯門外西南北上績主人徧視之如哭椁獻素
獻成亦如之

註曰材明器之材視之亦拜工左還形法定為素飾

治畢為成

敖氏曰北上西北上也南北陳之而前列在西徧視之亦自其所上者始此又與還槨異矣亦先拜工乃視之云如哭槨者如其反位哭不踊也此著殯門外則井槨之處其在外門外乎

右哭槨哭器

卜日既朝哭皆復外位卜人先奠龜于西塾上南首有席楚燂置于燂在龜東

註曰楚荆也荆焯所以鑽灼龜者焦炬也所以燃火者也周禮華氏掌共焦挈以待卜事凡卜以明火爇焦燧灼其煖契以授卜師遂以役之

疏曰周禮註明火陽燧取火於日者煖讀如戈鑄之鑄謂以契柱焦火而吹之也契既然以授卜師作龜役之使助之是楚焯與契為一皆謂鑽龜之荆鑄取

其銳也

從楊氏
圖節本

教氏曰席亦在龜後也龜南首焦在其左皆變於卜

時也

郝氏曰外位殯宮門外之位南首龜首向南席以奠
龜燂罇通削荆銳如罇燃火灼龜曰楚燂燂乾木以
生火罇燂于燂燃之在龜東並陳也

世佐案傳曰筮短龜長葬曰卜重其事也西塾殯
門外之西堂

族長泣卜及宗人吉服立于門西東而南上占者三人
在其南北上卜人及執燂席者在塾西

註曰族長有司掌族人親疎者也涖臨也吉服服玄
端也占者三人掌玉兆瓦兆原兆者也在塾西者南
面東上

疏曰周禮太卜註兆者灼龜發於火其形可占者其
象似玉瓦原之鑿罅是用名之原原田也

敖氏曰族長族人之尊者也此占者亦吉服不言者
文省也吉服者亦以對越神明故也占者有司掌占
事者也必三人者欲考其言異同之多寡而定是非

也書曰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卜人有司掌共卜事者也在塾西者便其升也東西塾之階蓋與東西堂側階之所鄉同

郝氏曰族長族人之長大宗也宗人公有司掌禮者求吉故用吉服占者三人在其南在族長宗人之南皆門西東面一以南為上一以北為上相繼不相統也卜人掌卜事作龜者與執爨者布席者皆在塾內西待事也

世佐案族長教說近是卜以交神明主人方斬焉
在袞經之中不可接吉故使族人之尊者涖之

闔東扉主婦立于其內

註曰扉門扉也

姜氏曰闔其東以辨內外立其內以涖之也

席于闔西闔外

註曰為卜者也

教氏曰席亦西面

宗人告事具主人北面免經左擁之

郝氏曰凡主位在門東西面族長將涖卜故主人北面免經以凶服避位左擁之擁經也

世佐案告告於主人也是時主人在東方西面之位得宗人告仍不離本位特北其面以示聽命于神之意耳不即門東位者以有代之者也免經說見上

涖卜即位于門東西面

註曰汝卜族長也更西面當代主人命卜

卜人抱龜燋先奠龜西首燋在北

註曰既奠燋又執龜以待之

疏曰云卜人抱龜燋者謂從塾上抱鄉闔外待也先奠龜於席上乃復奠燋在龜北

教氏曰燋先謂執燋者先於龜而行也奠龜西首象神位在西鄉之奠龜與燋皆東面不言燋與燋同處可知

郝氏曰燠在北便右取也

世佐案疏說卜人抱龜燠為句先字屬下為句非
上云卜人及執燠席者在塾西則執燠者別一人
矣教以燠先二字為句得之

宗人受卜人龜示高

註曰以龜腹甲高起所當灼處示涖下也

疏曰凡卜法案禮記云禎祥見乎龜之四體鄭註云
春占後左夏占前左秋占前右冬占後右今云腹甲

高者謂就龜之四體腹下之甲高起之處鑽之以示
涖卜也

郝氏曰示視同高猶上也視龜甲上灼處周禮大卜
眡高

涖卜受視反之宗人還少退受命

註曰受涖卜命授龜宜近受命宜卻也

命曰哀子某來日某卜葬其父某甫考降無有近悔

註曰考登也降下也言卜此日葬魂神上下得無近

於咎悔者乎

敖氏曰來日將來之日也某者柔日之名若乙丑丁酉之類是也考降未祥或曰考成也降下也謂成其下棺之事未知是否無有近悔謂其日若吉則不近於悔如葬而遇雨及他有不虞則非吉日矣

郝氏曰考稽也洪範云明用稽疑詩云考卜維王維龜正之魄歸于土曰降近悔近于悔也

顧氏炎武曰考父也既言父又言考者猶易言幹父

之盡有子考无咎也降者骨肉歸復於土也記曰體
魄則降人死則魂升於天魄降於地書曰禮陟配天
陟言升也又曰放勳乃徂落落言降也然而文王陟
降何也神無方也可以兩在而兼言之

張氏監本正誤云哀子某來日某卜葬其父某甫脫
第二某字

世佐案命涖卜命也落成曰考春秋考仲子之宮
詩序云斯干宣王考室也居室成曰考室幽宅成

亦曰考降近悔如雨不克葬之類有近悔則不得
考降矣筮宅為久遠之計故慮有後艱卜日乃目
前之事故期無近悔

許諾不述命還即席西面坐命龜興授卜人龜負東扉
註曰宗人不述命亦士禮略凡卜述命命龜異龜重
威儀多也負東扉俟龜之兆也

疏曰大夫以上皆有述命述命與命龜異云龜重對
筮時述命命筮同筮輕也

世佐案許諾者宗人也命龜之辭蓋曰假爾大龜
有常哀子某來日某卜筮其父某甫考降無有近
悔命龜與述命異者多首一語耳述命述之于所
受以備失誤審慎之至也命龜則直告龜而已大
夫以上卜既述命又命龜筮則述命遂以命著不
重為之士卜不述命而命龜筮則不述命亦不命
著此卜筮之辨也

卜人坐作龜興

註曰作猶灼也周禮卜人凡卜事示高揚火以作龜

致其墨興起也

郝氏曰起以龜兆授宗人

宗人受龜示涖卜涖卜受視反之宗人退東面乃旅占
卒不釋龜告于涖卜與主人占曰某日從

註曰不釋龜復執之也古文曰為日

疏曰占人云君占體大夫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坼註
云體兆象也色兆氣也墨兆廣也坼兆壘也體有凶
吉色有善惡墨有大小坼有微明尊者視兆象而已

卑者以次詳其餘也凡卜體吉色善墨大坼明則逢吉

敖氏曰洫卜不哭者吉服也主人不哭者未經也

郝氏曰占曰某日從告辭也

世佐案反之反龜于宗人也云不釋龜則旅占之時龜亦在宗人手矣宗人不在占者之內而實主其事故其儀如此蓋三者人各獻其意而或從或逆則斷之于宗人與此即周禮以大卜等官屬大

宗伯之法也

授卜人龜告于主婦主婦哭

註曰不執龜者下主人也

告于異爵者使人告于衆賓

註曰衆賓僚友不來者也

敖氏曰衆賓謂士之在外位者也宗人不親告之下

異爵者

世佐案是時異爵者在主人之南亦有于門東門

西少進者宗人皆親告之其餘皆衆賓也外兄弟亦存焉衆賓則使人告之尊卑之差也凡告者皆嚮其位註以衆賓為不來者誤矣

卜人徹龜宗人告事畢主人經入哭如筮宅

教氏曰云徹龜則是鄉者復奠于西塾上以待事畢也

世佐案如筮宅如其殯前北面哭不踊也

賓出拜送

教氏曰拜送賓蓋于外門外

若不從卜擇如初儀

教氏曰更擇日而卜之曲禮曰喪事先遠日云擇則其相去不必旬有一日矣蓋與吉禮筮日遠近之差異也古者士三月而葬日之先後當以此為節

儀禮集編卷二十八